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

108 年消防火災統計通報

第一季

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會計室 編製

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



新北市消防統計通報

火災概況（一月至三月）

一、火災次數分類及時間分析

108年1月至3月火災發生次數共計為680次，去年同期為833次，本期較去年同期減少153次(-18.37%)。

- ◎以行政區觀察，本期三重區火災發生79次(佔11.62%)為最多、新店區69次(佔10.15%)次之；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則以新莊區火災發生79次(佔9.48%)為最多、新店區68次(佔8.16%)次之；由上述觀之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新莊區火災次數減少11次(-13.92%)差異較多之外，其餘行政區差異不大。
- ◎以火災分類區分，本期以建築物火災468次(佔68.82%)為最多，森林田野96次(佔14.12%)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仍以建築物火災450次(佔54.02%)為最多，其次為森林田野133次(佔15.96%)次之；由上述觀之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本期則以原因不明無法分類之其他減少126次(-68.85%)差異最多。
- ◎以起火時段區分，本期則以15時~18時火災發生次數135次(佔19.85%)為最多，其次為12時~15時128次(佔18.82%)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以12時~15時162次(佔19.45%)最多，15時~18時火災發生次數158次(佔18.97%)次之；由上述觀之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則本期以12時~15時火災發生減少34次(-20.99%)為最多，其次為15時~18時火災發生次數減少23次(-14.56%)次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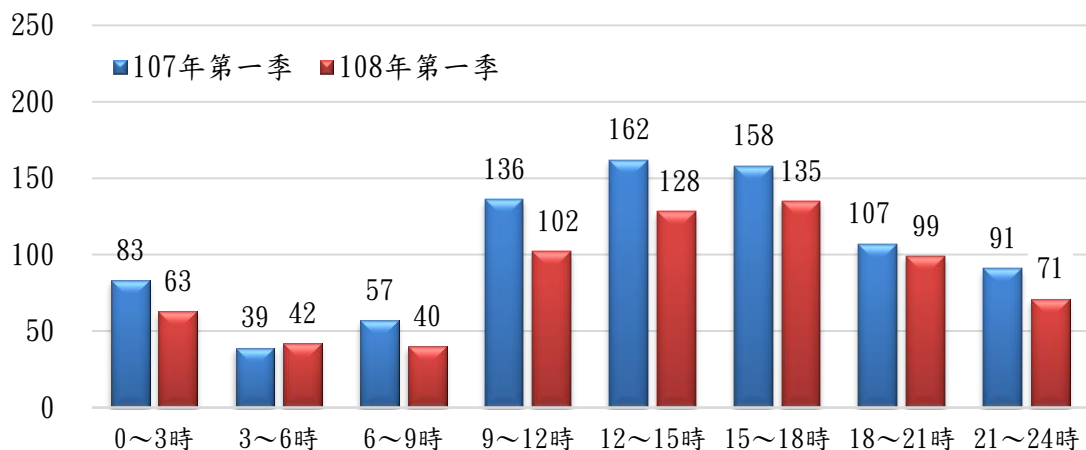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、新北市 108 年 1 月至 3 月火災發生次數依起火時段~與去年同期相較

資料來源：根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「1764-00-01-2」編製。

二、火災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分析

108年1月至3月因火災造成人員死亡及受傷、共計21人(14男7女)，其中計有死亡3人(2男1女)、受傷18人(12男6女)，去年同期死/傷、共計11人(9男2女)；本期較去年同期因火災造成人員死/傷、共計增加10人受傷(+90.91%)。

- ◎以行政區觀察，本期三重/新莊/汐止區各有1人因發生火災而死亡，受傷人數則以板橋區7人(5男2女)為最多、其餘行政區大多為0或為1人受傷；由上述觀之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本期以板橋區減少5人受傷差異較多之外，其餘行政區差異不大。
- ◎由死傷原因區分，本期以因火焰灼燒導致12人傷亡(佔57.14%)為最多，其次為有害氣體4人傷亡(佔19.05%)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以有害氣體導致7人傷亡(佔63.64%)為最多，其次為火焰灼燒導致3人傷亡(佔27.27%)；由上述觀之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本期則以火焰灼燒導致傷亡增加9人(+300.00%)為差異最多。
- ◎按財物損失分析，本期火災房屋暨財物損失、共計6,242,000元，其中房屋損失2,470,000，財物損失3,772,000元；去年同期火災房屋暨財物損失、共計8,296,000元，其中房屋損失2,800,000，財物損失5,496,000元，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本期火災房屋暨財物損失，共計減少2,054,000元(-24.76%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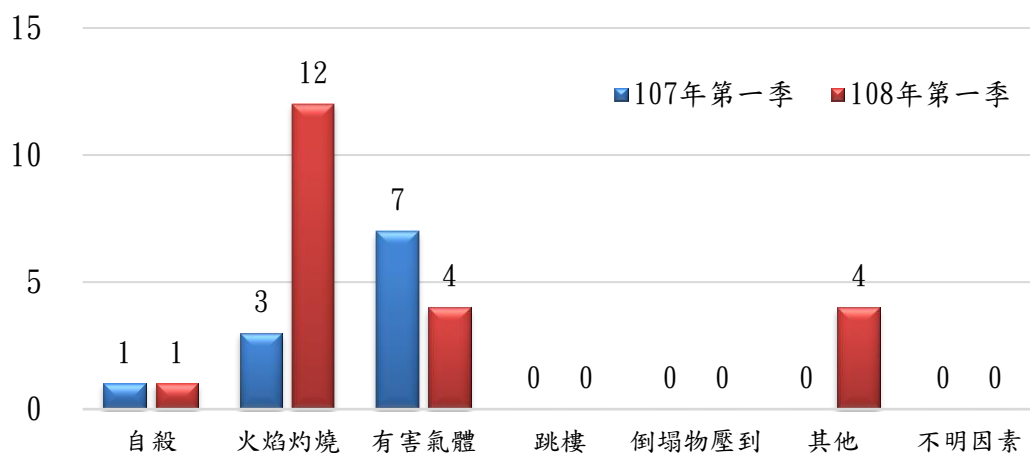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、新北市 108 年 1 月至 3 月火災發生死傷原因(人)~與去年同期相較

資料來源：根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「1764-00-02-2」編製。

三、火災起火建築物分析

108年1月至3月因火災起火之建築物共計為468次，去年同期為450次，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18次(+4.00%)。

- ◎以行政區觀察，本期三重區火災起火之建築物60次(佔12.82%)為最多、新莊區57次(佔12.18%)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以新莊區火災發生60次(佔13.33%)為最多、三重區49次(佔10.89%)次之；由上述觀之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本期差異較多之行政區，以本期樹林區增加13次(+68.42%)最多，五股區則減少12次(-46.15%)最多。
- ◎由建築物高度區分，本期發生起火建築物，以1層至5層、計有320次(佔68.38%)為最多，其次為6層至12層、計有92次(佔19.66%)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仍以建築物1層至5層、計有310次(佔68.89%)為最多，其次為6層至12層、計有87次(佔19.33%)；其他高度之起火建築物，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數字差異皆不大。
- ◎以起火建築物類別分析，本期則以集合住宅發生次數339次(佔72.44%)為最多，其次為獨立住宅47次(佔10.04%)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仍以集合住宅發生次數305次(佔67.78%)為最多，其次為獨立住宅67次(佔14.89%)次之。
- ◎按起火建築物用途探討，本期則以住宅發生次數356次(佔76.07%)為最多，其次為營業及作業場所各有40次(各佔8.55%)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仍以住宅發生次數335次(佔74.44%)為最多，其次為營業及作業場所有49次(佔10.89%)；由上述觀之本市行政區轄內，發生火災時均極度集中於住宅區內，恐與民眾居家爐火烹調及各式電器用品之不當使用，有著息息之相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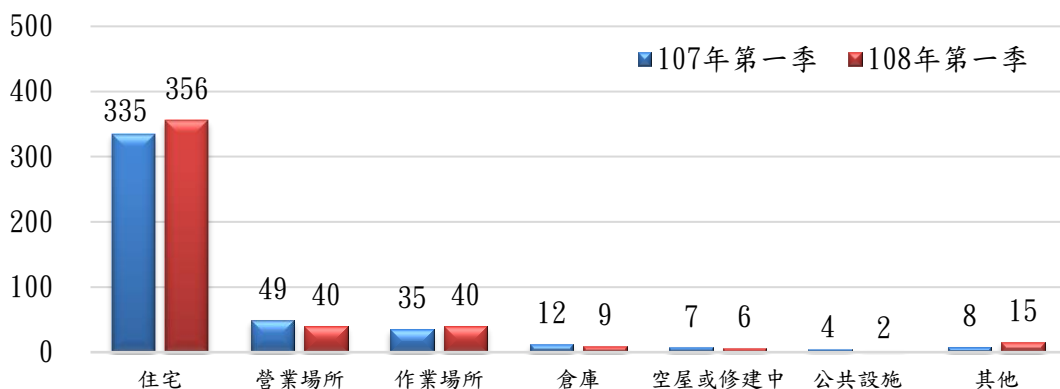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、新北市 108 年 1 月至 3 月起火建築物火災時用途~與去年同期相較

資料來源：根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「1764-00-03-2」編製。

四、火災次數按起火處所分析

108年1月至3月火災發生次數按起火處所分、共計為680次，去年同期為833次，本期較去年同期減少153次(-18.37%)。

◎以行政區觀察，本期三重區火災發生79次(佔11.62%)為最多、新店區69次(佔10.15%)次之、新莊區68次(佔10.00%)再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以新莊區火災發生79次(佔9.48%)為最多、新店區68次(佔8.16%)次之、三重區67次(佔8.04%)再次之；由上述觀之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本期中區火災次數減少32次(-62.75%)差異較多之外，五股區減少27次(-51.92%)次之，淡水區減少24次(-44.44%)，鶯歌區減少22次(-37.29%)；另由火災發生處所與各行政區資料交叉比對可知，如人口密集之都會行政區則火災發生火災之頻率亦隨之增加。

◎按起火處所探討，本期以廚房發生火災233次(佔34.26%)為最多，其他122次(佔17.94%)次之，路邊106次(佔15.59%)再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仍以廚房發生火災199次(佔23.89%)為最多，其他為186次(佔22.33)次之，路邊有175次(佔21.01%)再次之；由上述觀之本市行政區內，發生火災時均極度集中於民眾居家廚房烹調，恐與民眾居家爐火烹調及各式電器用品之不當使用，及民眾路邊燃燒雜草垃圾，或因祭祖焚燒金紙不慎引燃火災…等原因息息相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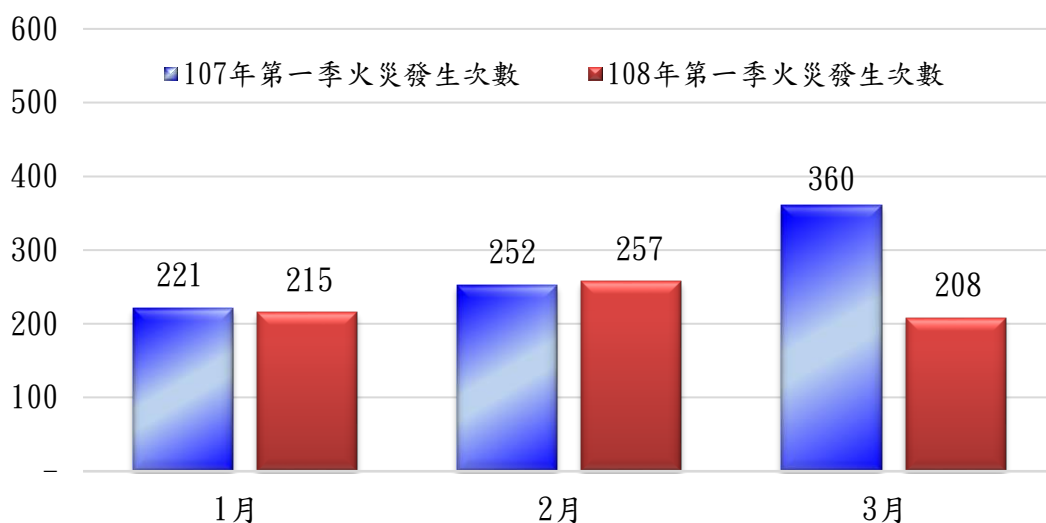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、新北市 108 年 1 月至 3 月起火建築物火災發生次數圖~與去年同期相較

資料來源：根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「1764-00-04-2」編製。

五、火災次數按起火原因分析

108年1月至3月火災發生次數按起火原因分、共計為680次，去年同期為833次，本期較去年同期減少153次(-18.37%)。

◎以行政區觀察，本期三重區火災發生79次(佔11.62%)為最多、新店區69次(佔10.15%)次之、新莊區68次(佔10.00%)再次之；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則以新莊區火災發生79次(佔9.48%)為最多、新店區68次(佔8.16%)次之、三重區67次(佔8.04%)再次之；由上述觀之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較，本期中區火災次數減少32次(-62.75%)差異較多之外，五股區減少27次(-51.92%)次之，淡水區減少24次，鶯歌區減少22次，其餘行政區數字差異不大；另由火災發生處所與各行政區資料交叉比對可知，如人口密集之都會行政區則火災發生火災之頻率亦隨之增加。

◎按起火原因探討，本期以爐火烹調發生火災233次(佔34.26%)為最多，其他154次(佔22.65%)次之，電氣因素94次(佔13.82%)再次之；去年同期則以其他280次(佔33.61%)為最多，爐火烹調發生火災198次(佔23.77%)次之，電氣因素103次(佔12.36%)再次之；由上述觀之本市行政轄區內，發生火災時均極度集中於民眾居家廚房烹調，恐與民眾居家爐火烹調及各式電器用品之不當使用，及民眾路邊燃燒雜草垃圾，或因祭祖焚燒金紙不慎引燃火災。等原因息息相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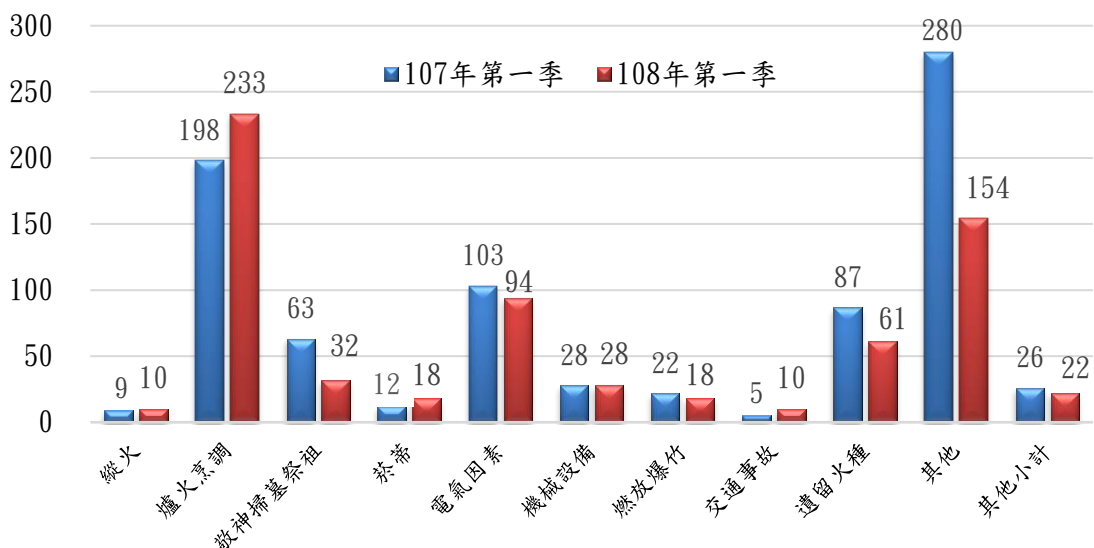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、新北市 108 年 1 月至 3 月火災次數按起火原因區分~與去年同期相較

資料來源：根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「1764-00-05-2」編製。